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灵股份”）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9亿元，较上年度增长10.28%；实现净利润1.16亿元，较上年度增长45.08%。2022年末公司的总资产为28.79亿元，较上年度末增加15.61%，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45亿元，较上年度末增加5.85%，企业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3月09日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4月25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0.审议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或津贴）方案的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1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3.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5月3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8月25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09月30日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与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12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勤勉敬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并及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进一步推进公司规范治理建设。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4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01月10日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03月2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05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0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与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法、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都得到了落实。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健、王丽、严荣飞	4	2022年03月07日	1、审议《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2年04月24日	1、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2、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3、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案；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5、审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审议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8、审议关于《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08月12日	1、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10月18日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2、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湘临、李健、李前进	1	2022年04月24日	1、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或津贴）方案的议案；2、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另外，公司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信息知情人员严格执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六、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地总结管理经验、提升管理水平，不断地吸收、培养和储备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全面实现收入和利润较快增长，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积极推进新业务的发展，促进企业永葆活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将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传递公司愿景，与投资者共谋发展，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